

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一〇六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6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 時 00 分

地點：本公司平鎮廠 A1-1 會議室

出席：董事-----林進寶、許德潤、林萬興、陳闕上鑫、葛天縱、余尚武、蔡松棋、蘇艷雪
王傳芬、智鑫投資(股)公司周明智、弘鼎創業投資(股)公司張文勤，計 11 人。

列席：財務長 洪冠文、稽核主任 張維漢

主席：林董事長進寶

記錄：吳美賢

一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二、上次會議保留之事項：無。

三、報告事項

(一) 案由：上次董事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案，提請 確認。

說明：本公司 106 年 3 月 9 日一〇六年第一次董事會會議紀錄，詳附件（一）。

決議：准予確認。

(二) 案由：內部稽核報告案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1、106/2~3 月份稽核回覆追蹤及稽核報告，詳附件（二）。

2、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，提請董事會報告。

林董事(總經理)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准予備查。

(三) 案由：大陸經營狀況、投資進度報告案，報請 備查。

說明：1、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累計投資大陸總金額為 USD5,739.5 萬元（廣東惠倫晶體 USD148 萬元、寧波廠 USD4,583.5 萬元、重慶廠 USD1,008 萬元），上述經投審會核准之投資計畫已全數投入並完成核備。

2、寧波廠投資進度、經營狀況等，詳附件（三）-1。

3、重慶廠及眾陽置業投資進度、經營狀況等，詳附件（三）-2。

林董事(總經理)：略。

決議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討論事項

(一) 案由：擬處分子公司部分製程設備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略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(二) 案由：轉投資茂森科技公司增資案，提請 核備。

說明：本公司轉投資茂森科技(股)公司，辦理增資以利其營運規模擴充、償還銀行借款、改善財務結構及增加員工向心力，增資相關說明詳附件（五）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(三) 案由：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105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,016,164,758 元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，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調整數後，可供分配盈餘金額為新台幣 2,687,489,873 元，故擬發放股東紅利新台幣 867,319,712 元(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.8 元)，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,820,170,161 元。

2、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，元以下捨去，分配未滿一元之畸

零款合計數，列入其他營業外收益項下。

3、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庫藏股轉讓、註銷或現金增資等，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，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。

4、本案經股東會通過後，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配發之。

5、檢附 105 年度盈餘分配表及相關說明，詳附件（六）。

6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，擬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，提請股東會承認。

（四）案由：105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。

2、本公司 105 年度扣除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稅前獲利為新台幣 1,264,685,525 元，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及年度計畫擬定之比例，提列 1.5% 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18,970,283 元，提列 9% 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113,821,697 元，均以現金方式發放，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全職員工為限。

3、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依法提報股東會。

決議：經薪酬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，提請股東會報告。

（五）案由：105 年度會計師之獨立性、績效評估審核及修訂辦法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依據本公司「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」之規定，應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、適任性及其績效，以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，105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績效評估考核表詳附件（七）-1。

2、擬修訂本公司「會計師評估及績效考核辦法」，修訂條文對照表詳附件（七）-2。

3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，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（六）案由：10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的功能，依據本公司之「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」於年度結束後，對其董事及經理人之年度績效予以評核，105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核結果詳附件（八）。

2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，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（本案出席董事林進寶董事長、許德潤副董事長、林萬興總經理、陳闕上鑫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，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，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，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。）

余董事：略。

決議：經薪酬委員會討論，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，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（七）案由：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106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、翁博仁會計師核閱，詳附件（九）。

2、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同意，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林董事(總經理)：略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(八) 案由：銀行授信額度展期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為強化公司風險控管機制，將銀行授信額度及衍生性商品承作提請核備。

1、106 年 1-3 月銀行授信額度核備。

2、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承作，提請 核備。

105 年 11~12 月及 106 年 Q1 因應本公司營運之外幣需求，從事金融商品承作，詳附件（十）。

3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

(九) 案由：一級主管派任案，提請 核備。

說明：本公司為長遠發展及管理，加速建構高階經營團隊以強化競爭力，培養主管多樣之職能，原任品保中心林詩伯協理，調升為製造中心副總經理一職，自 106 年 4 月 1 日生效，相關簡歷詳附件（十一）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(十) 案由：擬訂定本公司管理辦法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為落實誠信經營強化公司治理，擬新訂本公司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，詳附件（十二）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。

(十一) 案由：子公司 xxx 擬轉投資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略，詳附件（十三）。

2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同意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決議：經審計委員會討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一致通過

(十二) 案由：106 年 Q2 績效獎金發放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、本公司 106 年績效獎金(106 年 Q2 發放)，係依據本公司「薪資管理辦法」、「獎金發放作業辦法」，並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、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，而給予合理的報酬，有關績效獎金發放說明詳附件（十四）。

2、本案業經 106 年 4 月 24 日薪酬委員會同意，提報董事會討論。

(本案出席董事林進寶董事長、許德潤副董事長、林萬興總經理、陳闕上鑫董事為公司之經理人，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，當事人應予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，並由林董事長指定余尚武獨立董事代理主席主持本案之討論及表決。)

決議：經薪酬委員會討論，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，並經董事會主席徵詢其餘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六、散 會：下午 4 點 00 分。